

1.0 目的

本指引概述可採用的良好措施指引，以控制運行活動的資源損耗。

2.0 適用範圍

本指引適用於日常工作中的資源使用。

在香港綠色線路板公司的生產過程會用大量化學品及其他物料。一些生產工序會產生大量化學品如下：

- 化學 / 物理實驗室；
- 廢水處理系統；
- 預備菲林
- 內層乾菲林蝕刻 / 外層蝕刻；
- 除膠渣；
- 無電沉銅 / 全板電鍍；
- 防焊綠油；及
- 表面處理

以下物料可考慮使用其他可選擇的物料或減少使用數量：

- 覆銅箔層壓板及在首次裁板的隔塵網刀片；
- 黑氧化板、半固化片、銅箔及眼孔、菲林、過蠟布、鋁箔及鋪疊工序使用的的不銹鋼碟
- 鋁片、背板、壓克力板及鑽孔工序的V-型刀片

3.0 程序

3.1 用水

- 盡可能循環再用廢水
- 使用完後要關掉水源
- 當發現管道有漏水情況，應立即維修
- 於水龍頭或出水口加裝水流限制器或噴灑
- 確保沒有濫用食水

3.2 柴油

- 選用高燃料效益的設備
- 定期保養鍋爐確保維持高能源效率
- 設備要有適當的保養、保存及操作以避免滿溢及洩漏

3.3 電力

- 使用完後要關掉設備及儀器

- 選用高能源效益的照明系統、設備及儀器

- 減少非必要的負荷

3.4 化學物品

- 確保化學物品有良好的處理及保存，避免變質及浪費
- 確保不會過份使用化學物品
- 游說供應商/承包商回收及循環再用剩餘物品

3.5 包裝及其他物品

- 避免使用過多的膠袋及包裝紙
- 游說客戶循環再用紙皮盒、木卡板及標籤

4.0 監測及檢查

行政部/採購部應保存票據及採購記錄以作監測資源使用的情況。

5.0 記錄

記錄說明	記錄地點 / 保存職責	最少保存期
票據及採購記錄 (可參閱個別項目之票據或採購記錄)	行政部/ 採購部	三年

6.0 附錄

不適用。